

关于郓城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2 月 9 日在郓城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郓城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郓城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6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增长 0.6%；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总计 99.12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1%；当年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总计 99.12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36 亿元，完成调整

预算的 101.1%；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总计 56.58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8%；当年支出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总计 56.58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三）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加上年结转收入，总计 55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55 万元，总计 55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四）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 17.4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27%；全县社保基金支出 15.4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5%，年末滚存结余 18.48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8.34 亿元，支出完成 6.1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7.9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9.11 亿元，支出完成 9.2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4950 万元。

（五）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2025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5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7%，增长 2.3%；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总计 90.74 亿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7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38%；加上解

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总计 90.74 亿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3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1%；加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总计 56.58 亿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3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7%；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总计 56.58 亿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目前省、市与县财政体制结算尚未完毕，以上预算收支数据可能还会有变动。2025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还将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有关情况。

（六）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199.96 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 34.76 亿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专项债券 18.46 亿元；二是再融资债券 16.3 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84.01 亿元，未突破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七）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5 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艰巨繁重任务，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及县委有关决策部署，统筹财政资金资源，着力服务经济发展，强化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守牢债务金融风险底线，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1. 壮大财政综合实力。持续加强财源建设，深化纳税信息互联互通，紧盯主体税种、重点税源企业，加大与税务部门的配合力度，强化征管措施，确保“颗粒归仓”。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69 亿元，增长 0.6%，总量列全市各县（区）第二位。各部门加大向上项目申报和资金争取力度，全年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44.3 亿元，发行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8.46 亿元，有效保障了全县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2. 支持经济发展加力提效。一是支持企业发展。全年减税降费 14.52 亿元，企业税费负担显著减轻，有效激发市场活力。二是加强财金协同。全年新增普惠金融贷款 12.34 亿元。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14 场，先后为企业发放贷款 160 亿元，发放应急转贷资金 6.89 亿元，有效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新增“鲁担惠农贷”担保金额 2.6 亿元。三是加大政府采购惠企力度。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效，全年政府采购金额 2.29 亿元，其中：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2.21 亿元，占比 96%。

3.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全县民生支出 66.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一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全县教育支出 17.43 亿元，将高中助学金资助标准由原来每生每年 2000 元提高至 2300 元，中职学校助学金资助覆盖面由原来的 10%提高至 15%。二是做好重点群体保障。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 670 元提高至 700 元。投入资金 2.8 亿元用于帮扶 9 类困难群众，有力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三

是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全县卫生健康支出 5.36 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达到 99 元，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健康服务需求。**四是**支持推进乡村振兴。全县农林水支出 9.4 亿元，重点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衔接乡村振兴等。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77 亿元，惠及农户 22.9 万户。

4. 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一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在重点领域，县级“三公”经费压减 16.2%。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综合审减率 12.7%，节约财政资金 1.34 亿元。**二是**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加快推进融资平台及城投公司改革转型，融资平台退出 2 家，城投公司压减 2 家，高标准完成改革任务。郓城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获全市“国企改革突出贡献奖”。**三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将零基预算理念嵌入 2026 年预算编制工作中，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支出项目实行清单化管理，清单支出实行限额管理，同时健全预算评审制度，为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完善配套管理机制。**四是**推进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改革。制定《郓城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通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不予支持项目涉及资金 4.96 亿元；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核减预算资金 108.65 万元；开展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成本效益分析节约财政资金 457.5 万元。**五是**推动金融改革。扎实开展党建引领金融赋能乡村振兴，为新型经营主体授信 1.4 亿元，

创新开发“好郢来”融资信息服务平台，有效对接融资需求 6017 万元。

5. 强化风险防范化解。一是防范“三保”风险。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并做好监测预警，全县“三保”支出 51.49 亿元，坚决兜牢“三保”底线。二是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用足用好“一揽子”化债政策措施，按时偿还政府债务本息，稳妥化解存量。严格落实“债务风险提前三个月预警机制”，确保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报告、早处置。完成利率 7% 以上高息债务置换，有效降低债务利息负担。三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开展 4 轮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涉及风险主体近 4000 家，持续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和恶意逃废债行为，全县不良贷款率降至 0.88%。

各位代表，2025 年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速放缓，落实财政政策和“三保”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非常突出；债务还本付息进入集中阶段，债券投资项目收益低，拉动经济增长不明显，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压力依然很大；财政管理改革需进一步加强，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菏泽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要求，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增进民生福祉，兜牢“三保”底线；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地方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坚持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体制，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把“三保”放在首要位置，财力优先保障，预算优先编制。坚持按照轻重缓急、分类保障的原则，对刚性必保支出应保尽保，对国家和省有投入要求和具体标准的支出尽力而为，对国家和省有投入要求但无具体标准的支出统筹保障，对部门合理需求量力而行，确保把有限的财政资金向重点、急需领域聚焦聚力。

202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1.5 亿元，增长 2% 左右；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收入等，总计 99.9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9.18 亿元，当年支出加上解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总计 99.9 亿元。当年预算财力安排的主要支出情况是：

1. 在职、离退休人员工资性支出 38.99 亿元。其中：30.84 亿元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险金和预留增人增资支出，8.15 亿元用于补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缺口、兑现退休政策和保障离退休待遇及时发放。

2. 其他人员支出 2.76 亿元。主要是分流人员、一般公益岗、网格员、社区工作者、班主任津贴、辅警、遗属补助、专职消防员生活补助等人员支出。

3. 公用经费支出 8088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交通补贴。

4. 项目支出 45.04 亿元。主要是：

（1）农业农村支出 5.96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农业畜牧业生产、耕地地力保护、农业保险、良种农机补贴、农田水利建设、保障村级组织运转、农村文化建设和衔接乡村振兴等方面支出。

（2）教育文化事业支出 3.79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各阶段教育经费、学前教育免保育费、助奖学金、免学费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教育校舍修缮和“三馆”免费开放等方面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低保人员、特困人员、经济困难老年人、中度以上老年人消费券补贴、孤儿及困境儿童、重度及困难残疾人和流浪乞讨人员等生活保障和救助，以及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待遇兑现，城乡公

益岗补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殡葬等社会事业。

（4）卫生健康支出 4.07 亿元。主要用于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补助、育儿补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计生妇幼保健、公立医院建设、医疗救助、职业病监控和精神病防治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维护安全稳定方面支出 1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和支持公安司法、纪检监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食品安全与市场监管执法、环保执法、网络安全等方面支出。

（6）城市运转方面支出 2.56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城乡城际公交、集中供热、城乡环卫保洁、垃圾转运处理、城乡规划、部分园林绿化维护和污水处理等方面支出。

（7）退役军人事务支出 2.68 亿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公益岗专项补贴和各类优抚安置支出、军休支出，及烈士纪念设施整修。

5. 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811 万元。

6. 预备费 1.2 亿元。

另外，当年一般债务到期本金 3.14 亿元，通过向上级申请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2.83 亿元，县级财力偿还 3100 万元。

（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1.87 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等，总计 52.68 亿

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5.65 亿元，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和债务还本支出等，总计 52.68 亿元。省财政提前下达我县 2026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7.67 亿元，收支已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政府性基金预算坚持“以收定支”的原则，当年预算资金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征迁安置、政府专项债务还本付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园林绿化、污水处理，以及养老服务、残疾人康复、全民健身、社会救助、失地农民保障等其他公益性社会事业。

另外，当年专项债务到期本金 2.89 亿元，通过向上级申请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2.6 亿元，县级财力偿还 2900 万元。

（三）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零收入，加上年结转、上级补助收入等，总计 91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91 万元，用于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四）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8.37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8.86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9.51 亿元。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6.82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7.31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9.51 亿元。

（五）县本级财政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6.26 亿元，增长 2%左右；加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下级上解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收入等，总计 94.06 亿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3.3 亿元，加上解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总计 94.06 亿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即前述全县预算情况，不再重复。

三、确保完成 2026 年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迎难而上，积极作为，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全力以赴保障全县财政平稳运行。

（一）全力挖潜增收，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做好“培育”文章。强化政策协同，落实减税降费、缓缴税费等惠企政策，统筹财政、税收、产业、金融等政策工具，形成财源培育的政策合力。深入落实提振消费安排部署，增强居民消费能力。二是做好“征管”文章。充分发挥协作机制作用，加大与税务部门、行业部门在数据共享、征管协同等方面的协作力度，聚焦重点行业和领域堵漏增收，依法合规组织财政收入。三是做好“统筹”文章。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管理，统筹资金、盘活资产、整合资源，促进财政增收、资源增值、资金增效。四是做好“争取”文章。加强与上级部门的争取力度，抢抓政策机

遇，最大限度争取政策倾斜和资金扶持。

（二）做好民生保障，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持续加大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投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推动更多资金资源投资于人、服务民生。一是支持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力度，带动更多创业就业。二是深入落实科教兴国战略，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强化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能力。三是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做好重点群体保障工作，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提升托育服务水平，加强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四是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支持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保障重点卫生项目建设，推动城乡医疗服务能力提质增效。五是提升城乡发展水平，支持城市更新和文明创建工作，不断提升城市形象；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同时，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民生实事，持续加大资金投入，以务实举措惠民生、暖民心、如民意。

（三）防范化解风险，筑牢发展安全屏障。一是守住“三保”底线。把“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同时，健全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动态评估“三保”财力保障情况，加强“三保”组织领导、考核问责和宣传引导。二是守住债务底线。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合理调配资源，细化具体措施，落实债务管理主体责任，

积极有序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切实降低综合债务率。三是防范金融领域风险。保持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高压态势，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坚决防止非法集资风险扩散蔓延。

（四）坚持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强化源头管控，从严从紧把牢预算编制关口，综合研判收支矛盾，压降非刚需、非必需、非急需支出，严控行政运行成本。二是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入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提升预算管理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深化评价结果应用，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衔接。三是深化国企改革。加快推动融资平台退出，城投公司改革转型。牢牢把握“产业融合”与“实体化发展”两大核心方向，努力实现国企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的转变。四是统筹资产资源。深化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改革，强化资产共享共用，加强公物仓规范化建设运营，实现资产优化配置和高效使用。五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要求，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务卡结算制度，提高公务支出的规范化和透明度。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实行财会监督结果与预算安排、资金管理和政策完善相挂钩，提高监督效能。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不容有丝毫懈怠。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力以赴完成本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